

证券代码：300822

证券简称：贝仕达克

公告编号：2021-056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股东大会的主持人：董事长肖萍先生
- 4、会议召开的时间及方式：2021年10月8日（星期五）下午14:30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学园路第三工业区22栋公司4楼会议室。
- 6、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7、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20,003,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9998%。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9人，代表股份数量120,00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4.997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2人，代表股份数量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0020%。
- 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其中，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海俭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0,002,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5%；反对 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23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74%；反对 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0 关于向苏州柯姆电器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0,002,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5%；反对 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23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74%；反对 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杨斌律师、金川律师出席了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

《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